

公司代码：603538

公司简称：美诺华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美诺华	60353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应高峰	张小青
联系地址	宁波市高新区梅墟街道菁华路777号1号楼	宁波市高新区梅墟街道菁华路777号1号楼
电话	0574-87916065	0574-87916065
传真	0574-87918601	0574-87918601
电子信箱	nbnmh@menovopharm.com	nbnmh@menovopharm.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国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与人类健康息息相关。

### 1、全球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

随着全球经济发展、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速和人们健康需求的不断提升，全球医药行业的市场规模预计仍将持续增长。据相关报告预测，2027年全球药物市场规模将达到1.9万亿美元。医药行业也是密切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我国医药行业也取得了快速发展。据相关行业数据，2024年全治疗领域用药市场总规模约为1.9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预计2025年总规模约为1.92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1%；预计未来将保持在3%的复合增长水平。

根据Frost&Sullivan报告预测，全球CDMO市场规模2025年将达到1,243亿美元，2030年将达到2,31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3.2%。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国家正处于医药外包行业的快速发展期，已成功切入全球创新药企供应链体系。

### 2、国内医药行业格局与发展趋势

2025年，中国医药CDMO行业在多肽/GLP-1类药物驱动下实现爆发性增长，增速显著高于2024年。GLP-1类药物全球销售额合计超300亿美元，拉动上游原料药及制剂外包需求井喷。根据沙利文最新发布的《2025中国医药CDMO行业发展洞察蓝皮书》，2024年中国CDMO市场规模为1,048亿元，2025年延续高增长，预计2028年将达2,084亿元，复合增长率维持较高水平。

截至2025年底，行业已全面进入由多肽/核酸/ADC驱动的高技术商业化阶段，“多肽红利”全面兑现。尽管医药制造业整体营收波动，利润端表现优异：全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利润总额达3,490亿元，同比增长2.7%；其中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利润增长高达72.7%，彰显创新药及CDMO产业链的高景气度。展望2026年，随着司美格鲁肽中国专利到期及新兴疗法临床推进，具备一体化能力（API+制剂）和全球化合规产能的头部CDMO企业将持续受益。

从整体看，中国生物医药产业在转型升级与老龄化需求不断增长的浪潮下，行业韧性与增长潜力犹在。2025年，国内生物医药产业市场规模有望突破3.5万亿元。细分领域下，化学制药将在产业升级和竞争转型中迎来行业加速整合，预计2025年重回正增长区间。

截至2026年2月28日，国家已组织开展十一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累计成功采购490种药品。从2018年11月的“4+7”试点到2026年2月第十一批中选结果落地执行，国家集采已走过七

年多历程。其中，第十一批国家集采覆盖 55 个品种，中选药品平均降价幅度达 57%。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已进入常态化、制度化实施阶段，国家和地方层面集采正从“提速扩面”迈向“扩围提质”新阶段，这将加速推动我国仿制药行业高质量发展。据测算，前十批国家集采已累计节约医保资金超 4000 亿元。

与此同时，在集采推动下，我国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药品累计数量快速上升。根据行业数据统计，截至 2025 年底，全国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和按新注册分类仿制药上市申请累计过评和视同过评药品共 12598 个，累计过评品种达 756 个。高质量药品正逐步占据临床用药主流。

医改政策的不断深化和调整，为医药创新提供了更好的环境和机遇。集采政策的常态化，加速了药品价格下降，同时也促进了药品创新。创新药国家医保谈判已成常态，加速了国产创新药商业化进程。支付方式改革加速落地，DRG 模式引领行业变革。医改持续深化，行业重塑新格局。这些政策的调整和实施，为医药创新提供了更好的市场环境和政策支持，有利于医药行业的长期发展。

近年来，医保控费使得医疗终端的采购与支付行为发生变化，并传导到上游制造业与流通业。国家对化学制药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环保等方面的监管趋严，使得化学制药行业资源正在逐步向优势企业集中。同时，原料药价格上升促使制剂企业纷纷通过自建原料药生产线或兼并收购原料药生产企业形成制药行业产业链的上下游对接，从而降低在产业链流转过程中产生的成本，“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的发展模式是政策驱使和企业内部成本控制需求双重作用的结果，将成为医药企业未来发展趋势，具备该特征的医药企业将得以更好地进行成本管控，从而提升差异化优势，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

### 3、行业相关政策法规

2024-2025 年间，中国医药行业监管政策呈现出多部门协同推进、政策节奏紧凑、导向明确的特点。国家药监局、工信部、生态环境部等多部门围绕创新药发展、审评审批优化、环保标准升级等关键领域密集出台政策，形成系统性、连续性的监管改革路径。国家药监局作为核心政策制定者，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强药品受托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公告》、《关于“人工智能+药品监管”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推动审评审批提速、强化 MAH 制度、优化临床试验流程，构建以创新与智能监管为导向的监管体系。工信部则聚焦医药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动原料药与制剂一体化发展，强化产业链协同效应。生态环境部则针对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进行修订，推动绿色生产与可持续发展。政策节奏上，2024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

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标志着创新药全链条支持政策进入实质性落地阶段；2026年3月至4月，国家药监局陆续发布药品受托生产监管、“人工智能+药品监管”等重磅文件，政策信号密集且具连续性。这些举措表明，国家正通过顶层设计推动医药行业从“鼓励发展”向“规范发展”转型，构建以质量、效率、创新为核心的监管体系。

美诺华是一家专业从事特色原料药（包括中间体，下同）和制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综合性和国际医药科技制造型企业，是中国化学制药百强企业、宁波市制造业百强企业、宁波竞争力百强企业、浙江省成长最快百强企业。公司始终坚持“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垂直一体化战略，服务覆盖全球主流国家与地区，核心产品覆盖心血管、中枢神经、抗病毒、降血糖、胃肠消化道等治疗领域。公司是国内出口欧洲特色原料药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

公司秉承“产品质量追求完美、商务经营信守承诺、人企俱进共同升华”的经营宗旨，长期专注深耕主业，服务欧洲等医药规范市场21年，凭借严谨的质量管理与EHS管理能力、扎实的工艺开发和高标准规模化的生产制造能力和精细高效的团队战斗力，已经与KRKA、MSD（默沙东）、SERVIER（施维雅）、GEDEON RICHTER（吉瑞制药）等国内外知名制药企业建立了长期深度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医药制剂、特色原料药细分行业内已经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国际知名度和竞争优势，逐步在国内外市场确立了领先的地位。

自2017年上市以来，公司借力资本市场，“内涵式增长+外延式拓展”双轮驱动，在夯实强化特色原料药业务的同时，依托持续的研发创新和商务拓展，坚定深入“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战略，拓展延伸上游中间体和下游制剂业务，以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充分扩大一体化优势；同时，基于在特色原料药领域的竞争优势和客户网络资源，公司持续布局CDMO业务，加速打造CDMO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推进创新业务的持续发展，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强劲动力。公司上下一心，通过持续完善多维度的战略布局，以CDMO业务和制剂一体化业务为核心，积极开展前沿的医学产品的开发和商业化，沿着新时期的“国际化、高端化、创新化、智能化”战略目标，助力公司“二次创业”，致力于将美诺华打造成国内一流、国际知名、极具竞争力的国际医药科技制造型企业。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4,852,376,198.13	4,651,221,247.28	4.32	4,423,515,92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5,686,699.06	2,192,744,591.54	6.52	2,096,251,882.49
营业收入	1,503,122,563.70	1,372,855,272.57	9.49	1,216,499,285.68
利润总额	129,776,697.33	86,963,729.42	49.23	7,957,54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29,352.57	66,806,624.45	53.02	11,585,59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18,154.53	49,253,328.41	69.37	8,450,55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62,759.88	97,537,045.09	61.54	9,133,098.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3.11	增加1.39个百分点	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31	54.84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1	51.61	0.0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76,483,125.97	400,845,992.35	439,464,466.26	386,328,97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21,727.07	27,833,477.40	46,870,190.34	6,303,95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622,403.34	20,130,176.41	49,607,058.54	-2,941,48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9,750.86	18,546,598.75	38,858,581.47	125,637,330.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3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4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美诺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45,285,661	20.53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姚成志	0	12,070,253	5.4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杜广娣	23,800	2,072,623	0.94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李雪红	2,000,000	2,000,000	0.91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石建祥	-1,267,000	1,005,361	0.46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舒夏君	960,000	960,000	0.44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李培芬	950,000	950,000	0.43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李光轩	860,000	860,000	0.39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陈小燕	0	788,883	0.36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759,465	760,820	0.34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成志系美诺华控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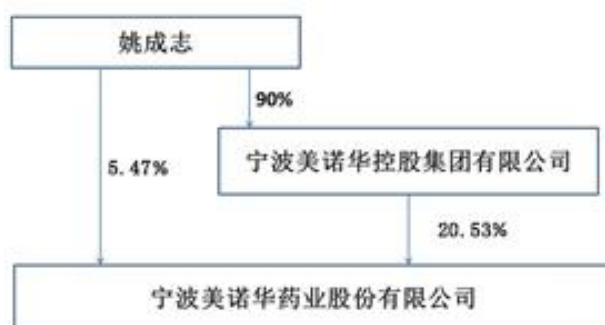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15.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49%；归属于上市公司

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0.8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37%；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1.5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